

证券代码：871113

证券简称：汇中保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汇中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4月2日披露了《汇中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公司股票已自2020年4月3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20年7月2日。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承诺回购异议股东股份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经核对认为，公司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20年4月14日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20040117）。

由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同意，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的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中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